

PDF Eraser Free 臺中市東勢區下新庄自辦市地重劃區第六次理事會議紀錄

一、 時間：民國 106 年 12 月 29 日上午 10 時整。

二、 地點：臺中市東勢區東蘭路 54 之 1 附 2 號

三、 主席：陳 翔

紀錄：楊 玲

四、 出席理事：詳出席簽到簿。

五、 主席報告：本會理事共有 7 人，目前實到理事 6 人，參加人數比例 85.71 %，達法定出席人數，宣布第六次理事會正式開始。

六、 討論提案：審議本重劃區重劃計算負擔總計表

辦 法：

1. 依「獎勵土地所有權人辦理市地重劃辦法」第 33 條規定辦理。
2. 本重劃會章程第七條第三項規定：「-----其餘各款及依法申請公告禁止或限制事項及起訖日期之審議、重劃前後地價審議、土地改良物或墳墓拆遷補償數額審議、計算負擔總計表、土地分配結果公告期間異議案件之協調處理結果追認、地籍整理及地價換算及財務結算、參與重劃土地之受益程度認定及抵費地盈餘款之處理等事項，授權理事會辦理。對於事項之決議，應有理事四分之三以上親自出席，出席理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行之。」

說 明：

1. 請審議本重劃區之費用負擔總計表，以便送請主管機關核備後，做為土地分配之依據。
2. 依本重劃會章程第四章第十六條規定：「本重劃區開發總費用授權由理事會委託開發公司對外籌措支付，重劃後再由區內土地所有權人以其未建築土地折價抵付或繳納差額地價方付抵付開發費用。」

決議經出席理事表決無異議照案通過，請臺中市政府備查。

六、臨時動議：無。

七、散會。

臺中市東勢區下新庄自辦市地重劃區第六次理事會

出席簽到簿

出席人員：

出席人員		簽名或蓋章
理事	陳 翔	陳 翔
理事	賴 銘	賴 銘
理事	劉 政	
理事	蕭 尹	蕭 尹
理事	劉 美	劉 美
理事	吳 欽	吳 欽
理事	巨鼎土地開發 有限公司	張 敬
臺中市政府地政局代表		

監事：

鄭 玲

臺中市東勢區下新庄自辦市地重劃區重劃會 函

地址：台中市西區五權西路一段 257 號 16 樓之 2
電話：04-23730770

受文者：臺中市政府地政局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 107 年 1 月 15 日

發文字號：(107)下新庄劃字第 096 號

速別：

密等及解碼條件：

附件：

主旨：公告本重劃區第 5、6 次理事會議紀錄，請台端於公告期間駕臨公告處所閱覽，請查照。

說明：

- 一、依「獎勵土地所有權人辦理市地重劃辦法」第 17 條規定辦理。
- 二、公告之會議紀錄業經臺中市政府 106 年 10 月 26 日府授地劃一字第 1060234165 號及臺中市政府 107 年 1 月 8 日府授地劃一字第 1070002106 號函備查在案。
- 三、公告時間：民國 107 年 1 月 18 日起。
- 四、公告地點：臺中市東勢區東蘭路 54-1 附 2 號。

正本：全體土地所有權人。

副本：臺中市政府地政局、本會。

理事長 陳

翔

PDF Eraser Free 臺中市東勢區下新庄自辦市地重劃區重劃會公告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 107 年 1 月 15 日

發文字號：(107)下新庄劃字第 097 號

速別：

密等及解碼條件：

附件：詳主旨

主旨：公告本重劃區第 5、6 次理事會議紀錄，請台端於公告期間駕臨公告處所閱覽，請查照。

依據：

- 一、依「獎勵土地所有權人辦理市地重劃辦法」第 17 條規定辦理。
- 二、公告之會議紀錄業經臺中市政府 106 年 10 月 26 日府授地劃一字第 1060234165 號及臺中市政府 107 年 1 月 8 日府授地劃一字第 1070002106 號函備查在案。

公告事項：

- 一、公告時間：民國 107 年 1 月 18 日起。
- 二、公告地點：臺中市東勢區東蘭路 54-1 附 2 號。
- 三、檢附第 5、6 次理事會議紀錄。(存放在公告地點)

理事長 陳

翔